# 復興國中 113 學年度新生入學 Q&A 集(1/3 中午版)

復興國中在家長、老師、學生們的共同努力下,多元蓬勃發展,學生各方面表現 有目共睹。因校園教室空間不足,113 學年度起經教育局相關會議決議,調整為「總 量管制學校」。入學條件較一般學校複雜,敬請家長耐心了解配合。

本校向來盡心盡力打造最優質的學習環境,為解答家長疑惑,特多方研究各層面資訊,以建置本 Q&A 集。由於是總量管制新生入學第一年,且改使用新生線上登記報到系統,因此一切尚有變數。請有意入學家長隨時注意本校首頁訊息更新。

若本 Q&A 無法解答您的問題,請來電 06-3310688,轉分機 101 教務處陳主任,或 103 註冊組顏老師。謝謝!

### 一、基本問題

## 1.何謂「總量管制學校」,和一般國中有什麼不同?

答:當學校預估未來數年新生將超過學校教室空間可容納量時,教育局會 經相關會議變更學校入學類型為「總量管制學校」。和一般只要學生戶 籍在學區內,即可登記入學的國中相較,總量管制學校對「居住事 實」的認定較為嚴格,且設有超額時優先入學順序制度(於後詳述)。

### 2. 貴校該學年度新生可入學數量如何預估?

答:本校目前普通班級共有 104 班,故未來總量管制班級數上限為 104 班。每學年度可入學新生班級,原則上視該年國三畢業班級數而定。 預估 113 學年度新生入學上限為 37 班(目前小六)、114 學年度 32 班 (目前小五)、115 學年度 35 班(目前小四)。每班 30 名學生。

### 3.我的孩子目前戶籍在貴校學區,會不會有很大機率無法入學?

答:目前依教育部「學生資源網」學區學生數資訊,並依往年平均報到率 計算,約會超額 10%-15%,必須改分發鄰近學校。實際超額人數視該 年報到率決定。

## 4. 若我的孩子登記貴校後因超額無法入學,該怎麼辦?

答:目前經測試新生登記報到系統,會有「改分發志願學校」選項。家長 可填寫本校鄰近學校志願順序,若超額本校會依規定將貴子弟改分發 至鄰近未總量管制之國中就讀,得不受現行學區、戶籍之限制。

# 二、關於入學資格及順位

順位	資格條件	備註
第一順位	符合法規「優先入	1. 家長有中度以上身障手冊者優先入學
	學」資格者(符合資	2. 有兄姐就讀學校之學區新生優先入學(兄姊須
	格者亦須滿足若干	為國一、國二,且與新生同戶籍)
	條件)	※上述兩身分均必須符合「家長同戶」及「居
		住事實」等若干條件,方可優先入學
		3. 學校教職員工子女優先入學(須設籍本市)
第二順位	基本學區新生,符	1. 學生須設籍於本校基本學區,並有一位家長
	合「居住事實」條	同戶籍(詳見以下第1題)
	件者	2. 須提出「居住事實証明」(見以下第2題)
第三順位	共同學區新生,符	1. 學生須設籍於本校共同學區,並有一位家長
	合「居住事實」條	同戶籍(詳見以下第1題)
	件者	2. 須提出「居住事實証明」(見以下第2題)
符合第二、第三順位入學資格者若已超額,以學生設籍日期先後依序錄取		
第四順位	雖戶籍設於本校基	須待前三順位學生皆入學後尚有名額,再依
	本或共同學區,但	規定依序入學(實際順序待本校籌組新生入學委
	缺少「居住事實」	員會,擬定辦法報局核准後確定)
	證明文件	

### 1.關於學生及家長戶籍有何條件?

# 答:以下(1)(2)兩條件均須滿足

- (1)不論獨立戶或寄居戶,學生戶籍均須於本校學區
- (2)必須有至少一位「直系尊親屬」(父母、爺爺奶奶、外公外婆皆可) 與學生同戶籍
- (3)遷籍日期認定,以學生遷籍日為準
- (4)若戶籍曾於學區內遷移,設籍日可以銜接,屆時請附上要銜接的戶口名簿以資證明

## 2.居住事實証明文件如何準備?

- 答:依規定可以擇一繳交下文件,證明學生家長確於本校學區有居住事實
  - (1)設籍地房屋所有權狀
  - (2)法院公證之房屋租賃契約證明
  - (3)公家宿舍配住證明
  - (4)其他經學校認定確有居住事實証明文件,如水費、電費、瓦斯費、 電話費......等單據,須為三個月或三期以內連續單據,且繳納人須為 與學生同戶籍之家長(或直系尊親屬)

# 三、關於相關期程

因 **113** 年新生入學改為線上登記,且教育局尚未召開相關會議確定細節。相關期程可能與歷年經驗不同,請注意最新消息發布。以下期程請先參考:

期程	說明
1-2 月	公布本校總量管制新生入學辦法
2月底或3月初	寄發新生登記報到通知單(以寄到國小轉發為主)
3/23(六) 暫定	新生登記報到(線上上傳相關文件報到)
3/27(三)前 暫定	公布第一階段新生錄取名單
3/28(四)-3/29(五)	未錄取新生改分發作業
暫定	
3/30(六) 暫定	一般型學校新生報到(改分發新生至該校報到)

若本 Q&A 無法解答您的問題,請來電 06-3310688,轉分機 101 教務處陳主任,或 103 註冊組顏老師。謝謝!